

新竹縣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事業情形季報表
中華民國111年10月份至12月份(111年度第4季)

一、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管理方式：基金管理收支併列。

二、公庫向公益彩券盈餘基金或專戶調借情形：

納入集中支付(計息：是、否)

未納入集中支付

未調借

調借，計息：是、否，未歸墊金額總計_____。

三、本年度第4季，彩券盈餘分配數為135,713,482元。

四、以前年度剩餘款處理情形：

(一)截至去年度12月31日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a)496,089,942元。

(二)處理情形：保留於新竹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專戶中。

五、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b)460,571,538元，另本季除(b)累計分配數外之收入(g)：違規罰款收入887,293元、利息收入1,738,662元、其他撥入及雜項收入19,323,015元，合計(g)21,948,970元。

六、本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預算編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基金來源原編313,076,000元，追加減0元，合計313,076,000元。

(二)歲出預算/基金用途原編566,463,000元，追加減/超支併決算0元，補辦預算36,400,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款27,074,840元，合計(c)629,937,840元。

(三)基金管理：總預算歲出預算社會福利科目金額(d)5,334,778,000元，公益彩券基金基金用途金額(c)629,937,840元，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占歲出預算社會福利財源比率(c)/[(d)+(c)]10.56%。

收支併列：總預算歲出預算社會福利科目金額(d)_____元，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占歲出預算社會福利財源比率(c)/(d)_____。

(四)第二季季報表另檢附「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支出編列情形表」如後。(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支出編列情形表係揭露公益彩券運用計畫財源編列情形，至是否符合相關運用規範，仍以年度考核審認結果為準。)

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第1季執行數	第2季執行數	第3季執行數	第4季執行數	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累計執行數	執行率(%)	備註(未達執行率90%原因)
壹、福利服務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151,333,000	5,474,703	22,100,740	24,355,995	77,095,605	129,027,043	85.26%	
(一)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22,512,000	5,000,000	5,000,000	7,500,000	5,012,000	22,512,000	100.00%	
(二)業務宣導費：1.辦理托育服務及兒少福利業務宣導費400千元。 2.辦理兒少保護及性剝削業務宣導100千元。	500,000	76,900	43,200	0	239,050	359,150	71.83%	1.視業務需求採購，另優先使用中央補助費支應 2.兒少性剝削業務宣導10萬元已執行完畢
(三)托育資源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設施修理保養維護費。	150,000	0	0	99,488	0	99,488	66.33%	視需求辦理採購。
(四)辦理兒少保護跨網絡聯繫會議及外聘督導計畫之講師鐘點費、交通費或出席費。	250,000	0	0	0	40,000	40,000	16.00%	核實支付
(五)委託辦理兒少需求調查。	788,000	0	0	0	975,000	975,000	123.73%	
(六)其他專業服務費：1.委託辦理本縣托嬰中心督管管理及訪視輔導(含評鑑)業務4,570千元。 2.委託辦理托育資源中心營運管理方案6,550千元。3.委託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方案14,000千元。4.托育服務設施營運費13,000千元。5.委託辦理本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委託計畫案1,001千元。6.委託辦理未成年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服務方案2,206千元。7.委託辦理親職教育輔導服務方案1,300千元。8.委託辦理兒少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服務方案7,000千元。9.委託辦理兒少保護個案寄養家庭服務方案3,000千元。10.委託辦理弱勢家庭兒少緊急生活扶助個案訪視服務方案1,000千元。11.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個案處遇服務方案2,010千元。12.委託辦理社工日活動400千元。	56,037,000	299,892	3,632,184	5,329,386	32,725,310	41,986,772	74.93%	依契約實際執行情形支付、委託辦理本縣托嬰中心督管管理及訪視輔導(含評鑑)業務：111年原訂辦理托嬰中心評鑑，惟因國內疫情嚴峻延至112年辦理，並於111年11月18日完成契約變更且變更總價金為374萬1,040元。
(七)辦理兒少保護跨網絡聯繫會議、兒保重大決策會議、多重問題暨結案評估會議及外聘督導會議等誤餐費。	200,000	0	0	0	21,600	21,600	10.80%	111年個案相關會議因講師日期難協調之因素多採合併辦理，以至於預算支用不如預期
(八)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1.新竹縣綜合社會福利館新建工程變更設計14,300千元。2.新竹縣公設民營福德托嬰中心工程1,459千元。3.新竹縣公設民營頭重托嬰中心工程399千元。4.新竹縣公設民營松柏托嬰中心工程3,450千元。	19,608,000	0	0	0	15,759,000	15,759,000	80.37%	依契約工期核實驗收後付款，另辦理經費保留中，
(九)捐助國內團體：1.兒少收出養暨監護權訪視調查費880千元。2.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社區據點補助費用2,598千元。3.新竹縣兒少安置機構院生優化計畫補助費用500千元。	3,978,000	0	0	383,990	2,044,086	2,428,076	61.04%	兒少安置機構優化計畫優先申請中央補助辦理。

(十)捐助個人:1.辦理兒少保護安置寄養、親屬安置、個案處遇服務、親職教育、心理諮商、追蹤輔導、驗傷醫療(含看護費、健保費)等相關費用、法律訴訟補助費、偏差行為少年輔導費、收出養媒合服務出養個案安置費及藥物濫用服務之相關費用32,110千元。2.發展遲緩兒療育補助15,000千元。	47,110,000	97,911	13,425,356	11,043,131	20,089,159	44,655,557	94.79%	
(十一)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評鑑獎勵金。	200,000	0	0	0	190,400	190,400	95.20%	
二、婦女福利	52,452,000	676,286	1,321,880	2,091,192	5,685,857	9,775,215	18.64%	
(一)婦幼館水電費。	2,500,000	207,510	336,022	556,758	427,015	1,527,305	61.09%	因婦幼館增建工程，原進駐單位陸續遷出，致使用量下降。
(二)機械及設備修護費：婦幼館及週邊設施修繕維護費1,000千元。	1,000,000	3,675	28,980	176,568	386,544	595,767	59.58%	依實際損壞情形進行修繕。
(三)婦幼館及週邊設施保險費。	50,000	0	41,890	0	0	41,890	83.78%	依實際採購金額核銷。
(四)其他專業服務費：1.委託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方案1,000千元。2.委託辦理婦幼館公共區域清潔維護方案760千元。3.委託辦理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方案4,000千元。4.委託辦理新住民相關活動500千元。5.婦幼福利駐點人力方案費用1,622千元。	7,882,000	448,751	914,988	1,267,866	4,292,298	6,923,903	87.84%	1.婦幼館公共區域清潔維護方案依共同契約內容支付，支出數未達實際編列金額。 2.因應婦幼館增建，婦幼福利駐點人力方案費用支出數未達實際編列金額。
(五)新竹縣婦幼館二樓增建工程。【總工程費190,000千元，分5年編列：109年公務預算縣款5,250千元、基金9,750千元；110年中央款1,000千元、公務預算縣款37,807千元、基金14,750千元；111年中央款18,000千元、公務預算縣款2,075千元、基金40,000千元；112年中央款24,000千元、基金23,250千元；113年中央款12,000千元、公務預算縣款2,118千元】工程結算暨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40,000,000	0	0	0	0	0	0.00%	本案工程採購於111年4月12日上網公告，4月26日開標，無廠商投標，進行流標檢討會議，經檢討為大宗物資和工資上漲、缺工缺料等因素，致使發包工程經費不足，後辦理經費追加事宜。於10月3日再次上網公告，111年11月14日完成工程發包。本案優先使用以前年度經費。另已辦理經費保留擬依工程進度覈實支付。
(六)購置雜項設備：婦幼館及駐點中心基本設施設備費。	320,000	0	0	90,000	0	90,000	28.13%	視婦幼館增建是否如期進行及物品實際損壞情形提報需求
(七)補助人民團體辦理婦女、性平及新住民相關活動。	700,000	16,350	0	0	580,000	596,350	85.19%	視人民團體提報需求並依規定辦理。
三、老人福利	117,951,000	2,682,254	22,412,267	26,803,969	56,205,733	108,104,223	91.65%	
(一)印製預算書、決算書及管理委員會委員證書等資料。	100,000	0	0	17,500	17,000	34,500	34.50%	依實覈支
(二)業務宣導費：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老人福利及長照等業務宣導費600千元。	600,000	0	0	50,000	147,500	197,500	32.92%	受疫情影響部分宣導活動未辦理，其餘宣導經費覈實支付。
(三)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辦理公益彩券盈餘管理委員會委員出席費32千元。2.公益彩券盈餘管理委員會委員參與獲配案運用情形之實地監督及考核出席費10千元。3.辦理老人及長照各項服務評選(評鑑)委員出席費及交通費385千元。4.長青學苑春季班講師鐘點費2,200千元。	2,627,000	12,580	0	768,737	928,994	1,710,311	65.11%	長青學苑講師鐘點費:春秋二季因疫情關係未開滿預定班數，其餘費用依實覈支。
(四)辦理本縣老人生活狀況調查。	1,000,000	0	0	340,800	454,400	795,200	79.52%	本案為110年招標案依契約共分三期支付，第一期費用於110年度公彩預算核銷340,800元，111年度核銷第二期、三期費用共795,200元，本案於111年11月結案完畢。
(五)其他專業服務費：1.辦理獨居老人個案服務方案3,350千元。2.辦理長照輔具到宅評估及租借業務2,200千元。3.長照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培力方案2,200千元。4.長照機構培力方案2,300千元。5.交通接送服務培力方案2,000千元。6.補助預防老人走失手鍊計畫70千元	12,120,000	115,431	1,570,680	2,118,779	6,208,681	10,013,571	82.62%	第5項交通接送培力方案本年度尚無合適單位具有量能承接，爰未辦理，另經持續盤點資源及輔導單位後，預計可於112年順利辦理，其餘各項方案執行率均達9成以上。
(六)修理保養及保固費：費行動式老人休閒巡迴服務文康車輛維護費。	8,000	0	0	0	0	0	0.00%	111年因車體採購案於年底甫完成採購，爰未支用此經費
(七)使用材料費：行動式老人休閒巡迴服務文康車輛油料費。	68,000	0	0	0	0	0	0.00%	同上
(七)辦理公益彩券管理委員會及說明會課餐茶水費、長青學苑教師節及長青志工禮品。	136,000	960	0	77,000	26,455	104,415	76.78%	依實覈支。
(八)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行動式老人休閒巡迴服務文康車(車體1,450千元、改裝850千元)。	2,300,000	0	0	0	2,068,369	2,068,369	89.93%	依政府採購程序採最低標決標
(九)1.補助老人文康中心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費1,500千元。2.補助公有場地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巷弄長照站、長青學苑空間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費2,000千元。	3,500,000	0	0	0	1,821,156	1,821,156	52.03%	申請案不如預期，將加強宣導。

(九)捐助國內團體：1.補助獨居老人電話問安、關懷訪視誤餐費、各項活動、宣導及創新方案等補助費400千元。2.中低收入老人收容安置補助55,000千元。3.補助私校、社福團體、社福及醫護機構辦理長照各項服務補助及教育訓練暨督導等、居家服務交通費、沐浴車服務、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及其他長照創新服務、長照智慧照顧系統、社區整體照顧模式、長照交通接送、社區式交通接送、照顧服務員訓練等費用19,000千元。4.補助團體辦理社福業務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費4,500千元。5.補助社福機構、團體辦理老人福利活動600千元。	79,500,000	2,553,283	18,492,940	20,743,995	36,076,117	77,866,335	97.95%	
(十)捐助個人：1.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看護費用補助、中低收入老人(年滿六十五歲以上未滿七十歲)全民健康保險自負保費補助5,047千元。2.補助失能老人購租輔具及改善居家無障礙環境設施設備、評估費用等1,100千元。3.補助中低收入老人裝置假牙費用2,110千元。4.補助中低收入老人收容安置死亡葬祭費210千元。	8,467,000	0	2,132,147	2,091,283	2,171,492	6,394,922	75.53%	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預算為配合社署區列數編列自籌款，實際申請人數未達預期，其餘項目均執行超過9成。
(十一)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月租費。	1,800,000	0	192,000	550,875	785,625	1,528,500	84.92%	每案覈實支付。
(十二)辦理老人免費健康檢查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辦理老人健康檢查郵寄費800千元。2.辦理老人健康檢查印刷裝訂160千元。3.業務宣導費80千元。	1,040,000	0	0	45,000	823,578	868,578	83.52%	覈實支付
(十三)補助老人健康檢查費。	4,685,000	0	0	24,500	4,646,110	4,670,610	99.69%	
(十四)行動式老人休閒巡迴服務文康車責任保險費、使用牌照稅及汽車燃料使用費等(調整容納)	0				30,256	30,256	100.00%	
四、身心障礙福利	136,319,000	8,170,361	31,029,041	28,959,230	41,918,744	110,077,376	80.75%	
(一)業務宣導費：1.身心障礙相關業務宣導80千元。2.照顧者支持及長期照顧2.0等業務宣導300千元。3.身心障礙身權公約宣導費80千元。	460,000	0	146,000	0	122,000	268,000	58.26%	因疫情影響部分活動延期或暫停辦理。
(二)辦理身心障礙生活狀況需求調查。	1,100,000	0	-	0		0	0.00%	本案自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其他專業服務費支應。
(三)其他專業服務費：1.家庭照顧支持服務研習訓練服務方案、日間照顧專業人員訓練、方案督導及宣傳2,200千元。2.委託辦理手語翻譯人員服務、聽語障視訊服務、聽打服務人員訓練、宣導等服務方案5,300千元。3.辦理復康巴士營運計畫(含訂車系統維護)28,650千元。4.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整合計畫3,500千元。5.委託辦理社區日間作業設施200千元。6.身心障礙身權公約14千元。7.輔具資源中心場地租金費用1,000千元。8.身心障礙個案管理暨轉銜服務8,000千元。9.社福機構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社區居住服務方案2,250千元。10.辦理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方案宣導及訓練費用2,443千元。11.辦理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服務費500千元。12.視障者生活重建1,100千元。13.家庭托顧300千元。	55,457,000	0	5,143,226	11,815,156	30,390,031	47,348,413	85.38%	依契約規定按期審核及辦理核銷請款作業。有關5.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本項目辦理評鑑、評審、教育訓練等活動，以核實支付為原則。
(四)其他用品消耗：1.社區日間作業設施50千元。2.身心障礙身權公約16千元。	66,000	0	-	4,868	30,554	35,422	53.67%	本經費用於支付辦理教育訓練、評鑑等雜支、誤餐費等覈實支付。
(五)捐助國內團體：1.補助辦理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費1,800千元。2.居家照顧服務送餐服務4,600千元。3.身心障礙長照2.0服務2,000千元。4.長照十年計畫2.0布建失能身心障礙特殊需求服務資源600千元。5.社區日間作業設施3,850千元。	12,850,000	149,417	1,619,906	451,143	2,918,931	5,139,397	40.00%	依契約規定按期審核及辦理核銷請款作業。有關5.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本項目為支付補助單位補助款項，核實支付。
(六)捐助個人：補助公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	44,017,000	7,676,801	21,964,980	13,997,474	372,878	44,012,133	99.99%	
(七)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考核或評鑑(甲等以上)獎勵金。	500,000	0	-	0	0	0	0.00%	本年度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因疫情延後至112年辦理，未能如期執行(衛生福利部111年5月4日衛投生字第1110760514號函)；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考核為2年1次，下一次辦理年度為112年。
(八)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考核委員出席及交通費。	114,000	0	-	0		0	0.00%	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考核為2年1次，下一次辦理年度為112年。
(九)辦理民間培力服務方案。	500,000	0	-	0	42,735	42,735	8.55%	本年度共辦理共5場次方案活動，覈實支付。
(十)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考核誤餐及雜費。	13,000	0	-	0	0	0	0.00%	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考核為2年1次，下一次辦理年度為112年。

(十一)捐助國內團體：1.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辦理活動、休閒服務、親職教育及設施設備、縣級身心障礙團體會館租金、縣級及鄉鎮級身心障礙團體行政人事費9,090千元。2.補助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500千元。3.補助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專業訓練500千元。4.補助辦理身心障礙青少年暑期照顧課程活動800千元。	10,890,000	90,000	1,457,000	1,574,356	4,301,381	7,422,737	68.16%	覈實支付。
(十二)印製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宣導單張或手冊等相關費用。	72,000	0	-	4,800	19,300	24,100	33.47%	覈實支付。
(十三)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業務宣導費。	150,000	0	94,870	0	47,198	142,068	94.71%	
(十四)協助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業務約用人員2名薪資、公提勞健保及勞退金等。	1,350,000	0	-	30,165	166,258	196,423	14.55%	本年度於8月10日始聘用1名約用人員，另一名尚未完成人力甄補。
(十五)新制身心障礙需求評估、身心障礙者情緒支持、行為輔導、心理諮商、法律諮詢、友善服務及家庭關懷訪視服務。	8,780,000	254,143	603,059	1,081,268	3,504,388	5,442,858	61.99%	依契約規定按期審核及辦理核銷請款作業。
(十五)身障癱瘓者居家護理訪視及交通費(捐助個人項下調整容納支應)	0	0	0	0	3,090	3,090	100.00%	
五、其他福利	71,798,000	4,257,626	5,396,920	17,223,731	34,194,187	61,072,464	85.06%	
(一)醫事人員協助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心理輔導評估、心理治療、處遇服務、戒酒教育等相關費用。	380,000	0	257,600	118,800	0	376,400	99.05%	
(二)1.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評估會議(評估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治療成效、高危險個案社區監控機制)。2.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相關會議及個案研討會。3.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團體處遇講師鐘點費用(認知教育輔導團體、戒酒教育輔導團體)。	120,000	12,000	102,800	0	4,000	118,800	99.00%	
(三)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場地租借相關費用。	60,000	40,000	0	0	0	40,000	66.67%	場地租金核銷時，誤植到其他項下
(四)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心理輔導評估、心理治療、處遇服務、戒酒教育等相關費用。	990,000	0	265,600	549,200	169,600	984,400	99.43%	
(五)醫事人員協助辦理社區民眾心理輔導評估、心理治療、轉介照會、專業諮詢服務。	220,000	0	0	201,600	18,000	219,600	99.82%	
(六)老人保護業務及監護宣導相關費用等	80,000	0	0	0	79,450	79,450	99.31%	
(七)辦理老人保護業務出席費、審查費及交通費。	20,000	0	0	0	0	0	0.00%	111年末辦理追償，故無支應費用。
(八)其他專業服務費：1.家庭暴力相對人關懷服務方案1,792千元。2.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司法服務中心計畫2,222千元。3.家庭暴力被害人個案處遇服務方案3,668千元。4.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4,900千元。5.新竹縣竹北及新豐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方案6,980千元。6.婦幼緊急庇護服務方案1,609千元。7.防暴社區初級預防宣導培力暨輔導計畫1,072千元。8.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3,700千元。9.新竹縣成人監護(輔助)宣告及保護安置後追服務方案3,000千元。10.辦理新竹縣老人監護宣告及輔助宣告訪視調查方案計畫等48千元。11.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及家庭處遇服務方案1,160千元。	30,151,000	1,469,185	2,342,880	7,809,928	16,404,030	28,026,023	92.95%	
(七)捐助國內團體1.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補助作業計畫500千元。2.辦理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及處遇方案1,000千元。	1,500,000	0	0	0	534,835	534,835	35.66%	因捐助個人溢支，致本項(捐助國內團體)無法支應；目睹方案下半年核銷共計503,761元，及社區防暴補助活動計455,000元，借支孤苦及身障收容捐助團體項下經費。
(八)捐助個人：1.身心障礙者辦理輔助及監護宣告鑑定、法律扶助等費用300千元。2.身心障礙保護個案安置費用9,000千元。3.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心理輔導、醫療、租屋、緊急生活扶助、律師訴訟、學雜費及安置等費用300千元。3.老人保護安置相關費用4,000千元。	13,600,000	1,521,938	2,077,366	4,204,030	6,659,824	14,463,158	106.35%	
(九)委託辦理新竹縣社區培力育成中心服務方案。	2,050,000	162,215	0	0	1,887,785	2,050,000	100.00%	
(十)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補助各公所轄內社區辦理社區福利服務、成長教室、社區選拔及聯合社區旗鑑計畫等方案經費3,300千元。2.補助各公所轄內修繕社區活動中心經費750千元。	4,050,000	0	0	1,720,000	1,980,000	3,700,000	91.36%	
(十一)社區發展工作評鑑獎勵金。	200,000	0	0	0	200,000	200,000	100.00%	
(十二)委託辦理新竹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服務方案。	2,810,000	310,280	0	625,225	1,874,495	2,810,000	100.00%	

(十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施設備修護費，	1,000,000	900	2,500	8,400	13,400	25,200	2.52%	視需求辦理採購，另保留修繕費3萬元。
(十四)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公務車輛保養維修費	34,000	0	0	0	22,563	22,563	66.36%	視需求辦理採購。
(十五)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用。	200,000	50,488	0	44,506	53,732	148,726	74.36%	視需求辦理採購。
(十六)協助辦理社會安全網計畫約用人員5名薪資、公提勞健保、勞退金、加班費等。	2,845,000	517,685	167,384	294,117	504,484	1,483,670	52.15%	因5名人員未聘足原部分經費未使用
(十七)其他專業服務費：1.竹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安網暨脆弱家庭關懷輔導處處服務方案2,000千元。2.竹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安網暨脆弱家庭關懷輔導處處服務方案3,356千元。3.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委辦清潔工作費用300千元。4.委託辦理心理復原服務方案1,320千元。	6,976,000	0	0	301,793	2,469,219	2,771,012	39.72%	新埔中心委託辦理心理復原服務111年第1-2季費用核銷58萬3,278元，其餘經費將於第4季核銷完成。 竹北中心委託辦理兒少自我成長暨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及高關懷少年輔導服務方案等111年1-3季共計78萬5,219元，第4季經費共297,827元辦理保留。 竹東社福中心3,356,000元，因111年度原服務的廠商無擴充續約，且原有的專精服務，已有其它方案替代，擬將此經費創新專精服務，但因找廠商與計畫擬定(送簽)費時，最後於111年底完成112年創新專精服務計畫並完成決標，112年1月正式執行。
(十八)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文具、紙張、書報雜誌、鐵櫃、相機、兒童遊戲室書櫃、玩具櫃等及社工人身安全物品等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625,000	0	0	0	0	0	0.00%	視需求辦理採購
(十九)購置雜項設備(含機械及設備)：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施設備費1,850千元。	1,850,000	0	99,500	0	666,752	766,252	41.42%	橫山中心汰換一樓活動中心故障窗型冷氣，保留292,950元。 竹北中心由於明年度將搬遷至綜合社福館，故111年度暫不添購設施設備。
(二十)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脆弱家庭育兒指導服務方案1,129千元。2.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脆弱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308千元。	1,437,000	0	0	1,016,772	311,774	1,328,546	92.45%	
(二十一)辦理社會團體培力及輔導計畫出差旅費。	20,000	0	0	0	2,635	2,635	13.18%	撙節支出
(二十二)社會團體培力及輔導宣導活動相關費用。	30,000	0	0	0	0	0	0.00%	撙節支出
(二十三)協助辦理社會團體培力及輔導約用人員1名薪資、公提勞健保及勞退金。	550,000	172,935	81,290	133,670	169,864	557,759	101.41%	
(二十四)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房屋修護費由機械設備修護費項下調整容納支應)	0	0	0	195,690	167,745	363,435	100.00%	
小計	529,853,000	21,261,230	82,260,848	99,434,117	215,100,126	418,056,321	78.90%	
貳、社會救助業務								
(一)補助民眾申請急難救助經費。	900,000	369,000	182,000	324,000	0	875,000	97.22%	
(二)補助傷病醫療及住院看護費。	750,000	0	0	511,227	838,113	1,349,340	179.91%	
(三)家庭自立脫貧、促進就業服務方案、遊民收容、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相關社會救助業務等宣導資料及文宣品。	260,000	0	0	0	179,135	179,135	68.90%	依實際需求覈實支付辦理，因應疫情部分活動暫緩辦理。
(四)家庭自立脫貧、弱勢家庭促進就業及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等方案企業參訪活動意外保險費。	15,000	0	0	0	0	0	0.00%	因疫情關係，避免群聚，各項方案相關活動暫緩辦理，下半年度結合勞工處共同辦理，相關費用由勞工處支用。
(五)中低、低收入戶生活扶助以工代賑人員薪資、勞健保及勞退金等5人。	1,885,000	136,377	695,864	327,769	544,315	1,704,325	90.42%	
(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家庭自立脫貧、弱勢家庭促進就業方案及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等方案講師鐘點費及出席費(含交通費)350千元。2.社會救助業務教育訓練及外聘督導講師鐘點費(含交通費)60千元	410,000	0	0	0	40,725	40,725	9.93%	因疫情關係，避免群聚，各項方案課程活動場地借用以府內及公有場地優先考量，或改以視訊方式辦理。

(七)智慧福利服務躍升計畫經費。	3,000,000	0	0	98,600	551,000	649,600	21.65%	本案因簽辦不及，下半年依核定金額辦理相關事宜
(八)辦理社會救助相關業務聯繫會報、服務方案課程(含活動及會議)、教育訓練及各項捐贈活動等誤餐費、資料印刷、感謝獎牌及茶水等相關耗材費用。	610,000	0	0	25,280	66,180	91,460	14.99%	因疫情關係捐贈活動規模縮減，避免群聚；相關課程活動場地借用以府內及公有場地優先考量，或改以視訊方式辦理。
(九)辦理脫貧、弱勢家庭促進就業方案、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及各項捐贈活動場地租借費及場地佈置費。	750,000	0	0	0	106,250	106,250	14.17%	因疫情關係捐贈活動規模縮減，避免群聚；各項方案課程活動場地借用以府內及公有場地優先考量，或改以視訊方式辦理。
(十)辦理脫貧、弱勢家庭促進就業方案及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等活動租車費用。	30,000	0	0	0	0	0	0.00%	因疫情關係，避免群聚，各項方案相關活動暫緩辦理，下半年度結合勞工處共同辦理，相關費用由勞工處支用。
(十一)捐助個人：6.1.低收入戶家庭及兒童生活補助費15,000千元。2.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費8,000千元。3.低收入戶喪葬補助1,200千元。4.脫貧方案相對提撥款500千元。5.補助脫貧及弱勢家庭促進就業方案個案交通費70千元。6.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150千元。7.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發展帳戶之本府監護個案提撥款550千元。	25,470,000	223,627	17,727,876	1,405,503	1,101,750	20,458,756	80.32%	本款以中低收入戶相關支出為大宗，因款項不足以支應整月的費用，故改以公務預算支出，剩餘款項由補助遊民計畫勻用
(十二)捐助國內團體：補助辦理促進遊民就業計畫590千元。	590,000	0	0	47,734	2,178	49,912	8.46%	因疫情關係，規模縮減，依實際需求覈實支付辦理
(十三)補助收容機構照顧本縣遊民之健康檢查費、醫療費、看護費、健保費、喪葬費、給養費、訪視費、極端氣候機制費用、三節關懷活動補助費及業務宣導費等1,500千元。	1,500,000	2,785	0	0	4,558,755	4,561,540	304.10%	依實際需求覈實支付辦理
(十四)印製社會救助相關災害手(含災民收容救濟站訓練手冊)宣導資料及文宣品等。	90,000	0	0	63,000	0	63,000	70.00%	因疫情影響活動規模縮減，避免群聚；各項活動多以視訊方式辦理。
(十五)辦理災害救助研習訓練費用。	70,000	0	0	8,000	6,178	14,178	20.25%	因疫情關係活動規模縮減，避免群聚；各項方案課程活動場地借用以府內及公有場地優先考量，或改以視訊方式辦理。
(十六)辦理災害救助研習訓練餐點及茶水等。	80,000	0	0	21,140	5,585	26,725	33.41%	因疫情關係活動規模縮減，避免群聚；各項方案課程活動大多改以視訊方式辦理。
(十七)補助辦理災害防救整備相關業務、研習與觀摩演練等。	200,000	0	0	0	0	0	0.00%	因疫情影響，避免群聚；各項方案課程活動暫緩施行，已規劃於新年度接續辦理。
小計	36,610,000	731,789	18,605,740	2,832,253	8,000,164	30,169,946	82.41%	
參、社會保險	0	0	0			0	#DIV/0!	
小計	0	0	0			0	#DIV/0!	
肆、國民就業	0	0	0			0	#DIV/0!	
小計	0	0	0			0	#DIV/0!	
伍、醫療保健	0	0	0			0	#DIV/0!	
小計	0	0	0			0	#DIV/0!	
合計	566,463,000	21,993,019	100,866,588	102,266,370	223,100,290	448,226,267	79.13%	

填表說明：1.「福利類別及項目」，得視當季實際執行情形酌予增減或修正。

2.歲出預算社會福利科目金額係指總預算歲出政事別預算總表中，社會福利支出科目預算數。

八、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剩餘情形：

(一)本年度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f)=(a)+(b)+(g)-(e) 530,384,183 元。

(二)尚未執行之原因：各福利服務計畫及項目未執行原因如上述，另因本府辦理婦幼館二樓增建工程、松柏及頭重托嬰中心及新竹縣輔具資源中心暨樂齡生群聚場域修繕工程等工程均已辦理發包作業，未及於111年度驗收付款，另辦理保留(合計107,365,340元)於下年度依契約核實支付，待運用數將依計畫確實運用。

承辦人員簽章：

聯絡電話：(03)5518101轉2212

填表日期：

業務單位

主管簽章：

會計單位

主管簽章：

備註：簽章欄得由各該直轄市、縣市政府視業務劃分，自行調整。

機關主管

簽章：